

From: 七义一和
Sent: 10, September, 2016 3:53 PM
To: Listing Regulation; response
Subject: 《有關建議改善聯交所的上市監管決策及管治架構的諮詢文件》

本人认为，要杜绝老千股，活跃港股市场，应该立即毁止原来有关的法律，禁止合股，禁止低价供股！个股股价低于1元，立即自动退市！两个月内个股累计成交量未过半市值强制退市。并启动欺诈调查，一定要有人进去

打击、铲除了老千股，港股市场一定能迎来每日几千亿的交易，港交所的有关交易费用收入，一定是容留、允许老千股交易所获的几千倍，甚至几万倍！恳请李小加先生，能从长计议，学会算术，好好算算铲除老千股的得与失！

From: 七义一和
Sent: 18, November, 2016 9:02 AM
To: Listing Regulation
Subject: 有关建议改善联交所的上市监管决策及管治架构的咨询文件

支持证监会的立场，香港市场需要补漏洞。加强监管并不会减少在香港上市的吸引力，恰恰会让更多的投资者参与。我希望反对监管的“大人物”是不是该反问自己，对市场建设提供了多少帮助，我强烈反对和痛恨“老千股”，那是香港市场的毒瘤。